

# 古文字与青铜器论集

张懋镕 著



# 古文字与青铜器论集

张懋镕 著

科学出版社

2002

## 内 容 简 介

本书是一本论文集，收集了作者 20 年间所发表的学术论文 33 篇。主要内容是研究中国古代青铜器及其铭文。书中既有关于新出青铜器意义价值的探讨，也有结合传世青铜器，从形制、纹饰、铭文、组合关系、铸造工艺作多方面综合研究。在铭文研究方面，除了考释字词，更多地结合历史来探讨商周时期的年代学、社会制度、文化递嬗以及王室与诸侯国、周边民族的关系等问题。

本书可供古文字、青铜器、商周史的研究者参考。

#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古文字与青铜器论集 / 张懋著. —北京：科学出版社，2002

ISBN 7-03-010330-0

I. 古… II. 张… III. ①汉字：古文字-文集②青铜器（考古）-中国-文集 IV. ①H121-53②K876 .414-53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2) 第 020388 号

科 学 出 版 社 出 版

北京东黄城根北街 16 号

邮 政 编 码：100717

<http://www.sciencep.com>

深 海 印 刷 厂 印 刷

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\*

2002 年 6 月第 一 版 开本：787×1092 1/16

2002 年 6 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：15 3/4

印数：1—1 000 字数：330 000

定 价：68.00 元

(如有印装质量问题，我社负责调换(新欣))



张懋懿，1948年生，江苏苏州人。1968年高中毕业，上山下乡，赴陕西省城固县双井乡徐家村插队劳动。1972年招工，入城固县化肥厂工作。1978年秋考入西北大学历史系考古专业。1982年毕业，同年考取研究生，师从李学勤先生研习古文学。1985年7月获历史学硕士学位，留校任教。主要从事古文字、青铜器、先秦史的教学与研究工作。1997年晋升为教授。1993年起享受政府特殊津贴。出版著作8部，发表学术论文50多篇。系中国先秦史学会理事，中国博物馆学会理事。

**本书由陕西师范大学  
出版基金资助出版**

# 序

张懋镕教授潜心于青铜器和金文的研究，已逾二十年，其论作甚丰，很为学术界推重。现在他将散见报刊的论文，加上未发表的新著，选出33篇，辑成一书，题为《古文字与青铜器论集》，肯定会得到学者与同好的欢迎。

青铜器是中国古代文明的一种最富有特色的标志，也是众多文物中最重要的门类之一。青铜器得到专门著录和研究非常早，过去容庚先生曾指出：“图录彝器之书，莫备于《三礼图》。《隋书·经籍志》《三礼图》九卷，郑玄及后汉侍中阮谌等撰，其书不待。宋聂崇义撰《三礼图》，博采旧图，凡得六本，实原于郑玄、阮谌、梁正、夏侯伏明、张镒诸家之言。然出土彝器取与《礼图》较，每不相合。”这一类书籍多出想象，还不能说是真实的著录。后者的肇端，应数北宋的《皇祐三馆古器图》、刘敞《先秦古器记》和李公麟《考古图》。该三书都已佚失，今所能见最早的是吕大临《考古图》，体例业已成熟具备。吕书序署元祐七年，即公元1092年，到如今已经有910年了。

现代的青铜器研究，自然与北宋以来的传统大不相同。特别是近二三十年，学科的进展更是迅速。造成这样新趋势的原因，除出土材料大量增多以外，我认为主要有以下三点：

第一，是多方面的研究取向。由宋到清，青铜器虽极受重视，但出于当时一般学风的影响，对青铜器的鉴赏首在其铭文，没有文字的器物每易为人忽略。现代的研究则兼重各个方面，包括青铜器的形制、纹饰、铭文、功能、组合、工艺，以至艺术成就，这便显然超越了传统研究的范限。

第二，是多学科的研究方法。由于对青铜器的考察及于其种种方面，很自然地把许多有关学科引导到研究中来。现代的青铜器研究已经是多学科交叉的领域，诸如考古学、历史学、文字学、科技史、美术史等等，都得到结合利用，从而取得前所未有的进步。

第三，或许是最重要的，是以考古学为基础。与过去的研究，限于历史条件，只能有所谓“传世”，即偶然发现甚至盗掘的材料。现代考古学在中国建立后，尤其是近年间，田野考古工作成果卓著，获得大量有科学记录的青铜器，使我们有可能运用考古学方法，对青铜器进行有系统的分期和分域的研究。从这一点来说，青铜器研究已成为中国考古学的一个组成部分。

我们已经看到若干居于这样新发展潮流前缘的学者，懋镕即其中之一。他的特点是少承家学，熟悉文物，在西北大学攻读研究生后，又长期在考古专业执教。他的训练背景，使他能并擅传统与现代青铜器研究的优长。

读者看这部《古文字与青铜器论集》，全书分为“古文字考释”、“新出青铜器研究”、“青铜器综合研究”、“金文与商周史”四部分，足见其涉足的广泛，然而仔细阅读，即可看出他多年的工作还是有其重心。

重心之一，是对“族徽”与“日名”的研究。所谓“族徽文字”和“日名”，在金文中占相当大的比例，更是商代金文研究的关键问题，惟其确切意义，虽然有好多学者探索，仍有不少没有揭示之处。懋鎔于此用了长期功夫，反复辨析，澄清了一系列疑难。书内《早期金文和远古陶器刻绘符号》文，也与此有一定联系。

还有一个重心，是新出现青铜器的考察讨论。懋鎔多年注意新材料，并常亲身搜集察看，深入分析研究，提出许多新见解。这不仅见于书的“新出青铜器研究”各篇，也可在其他部分看到。所论的青铜器，如静方鼎、虎簋盖、史密簋等，都有较大难度，能显示作者的功力。论高陵君鼎等文，小中见大，也可知作者的根柢。

书中各文，还表明了懋鎔治学态度的端正矜慎。他论述金文史事，征引文献，从不牵强附会，不做过分推论，与一些文章多凭臆想截然有别。这也是我乐于在这里推荐的一个主要原因。

还应该在这里说一下，张懋鎔教授对青铜器鉴定辨伪有很多研究，但限于这本论文集的性质，没有专文收录进来。有兴趣的读者可以参看他与曹玮先生合著的《中国青铜器真伪鉴别》（安徽科学技术出版社，2001年），必能有所收获。

李学勤

2002年3月28日

# 目 录

序 ..... 李学勤 (i)

## 古文字考释

试论商周青铜器族徽文字独特的表现形式	(1)
释“东”及与“东”有关之字	(8)
对“肇谋”解释的再商榷	(11)
略谈《殷周金文集成》的失误	(13)
早期金文和远古陶器刻绘符号	(20)

## 新出青铜器研究

安康出土的史密簋及其意义	(24)
史密簋与西周乡遂制度——附论“周礼在齐”	(34)
静方鼎小考	(42)
静方鼎的史学价值	(44)
高家堡出土青铜器研究	(49)
再论虎簋盖及相关铜器的年代问题	(55)
秦昭王十五年高陵君鼎考论	(62)
“王太后右和室”铜鼎考略	(66)
晋侯墓地文化解读三题	(69)

## 青铜器综合研究

商周方鼎探论	(75)
西周方座簋研究	(88)
再论西周方座簋	(98)
周原出土西周有铭青铜器散论	(112)
殷周青铜器埋藏意义考述	(138)
商周青铜容器底部刻划初探	(144)

## 金文与商周史

金文所见西周世族政治	(154)
------------	-------

---

镐京新考	(162)
西周南淮夷称名与军事考	(165)
卢方、虎方考	(172)
《保卣》——殷周文化合璧的物征	(177)
金文所见西周召赐制度考	(184)
西周时期齐国军事初探——兼论齐国称霸原因	(192)
周厉王在位年数考	(199)
西周懿、孝、夷三王在位年数蠡测	(203)
西周干年问题琐谈	(211)
周人不用日名说	(217)
周人不用族徽说	(223)
商代目名研究的再检讨	(231)
后记	(241)

# 古文字考释

## 试论商周青铜器族徽文字独特的表现形式

—

自北宋吕大临编撰《考古图》，商周青铜器族徽文字始见著录。而后，族徽文字资料不断问世，其研究也渐趋精密。近千年米，历代学者如薛尚功、阮元、吴大澂、王国维、杨树达、郭沫若、于省吾、唐兰等殚思竭虑，孜孜求证，族徽文字的研究可谓源远流长，成果丰硕<sup>①</sup>。

可是，如果将族徽文字研究与其他古文字研究相比，就会发现，族徽文字的辨认、考释却是古文字研究领域中一个用力甚勤而收效不大的方面。只需浏览一下薛尚功的《历代钟鼎彝器款识》就很清楚，我们现在确认的那些族徽文字，宋人也多半认识，他们误释或没有释出的文字，我们也多半不能确认。尤其是对那些出现频率高，亟待确认的文字如囯、𠂇、𠀤、𠀤等，歧说纷纭，莫衷一是，难以定论。至于那种认为容庚《金文编》附录中所收文字（相当一批是族徽文字）多能确认的看法，显然是不了解族徽文字的特殊性。

那么我们现在对于族徽文字的认识究竟到了什么地步呢？试以囯字为例。自宋人释为“析子孙”后，清人亦多从其说。而吴荣光则指出“恐即鼎之古文”<sup>②</sup>，主张它是一个字。王国维认为“像大人抱子置诸几间之形”，也把它作为一个字看待<sup>③</sup>。丁山、郭沫若释“冀”<sup>④</sup>。白川静谓“余意此即与子相同”<sup>⑤</sup>。这些结论大相径庭。1979年于省吾发表文章将其释为“举”字<sup>⑥</sup>，于先生首先从形体上分析此字像人正立两手向上举子之形，其下部与邵钟“虞”字下部形体相近；又论证𠂇与举为双声叠韵，从音韵上加以阐明；继而又巧妙地运用民族学资料，将商周文字与某些族文字相比较，并引证古文献“古代生子以举为言，也以不举或弃为言”，由此结论“由于他们祖先有过如何举子的故事，或者有弃子复举的故事，所以后世子孙才造出象征性的文字，以为氏族的标志”。于先生综合运用古文字、古文献与民族学资料，从形、音、义三方面求证，是囯字考释中最精彩的一篇，也是族徽文字考释中最能体现当今学术思想与方法论的论作。

李学勤先生关于“孤竹”的考释，也是族徽文字考证中的一个范例。辽宁喀左北洞一号坑出土一件铜鬯，上有族徽文字𠀤𠀤二字。李先生指出第一字的上部左半边像《说

文》徐锴所言“外象其蔓，中象其实”的“瓜”字，而《古玺文字征》中令狐它的偏旁“瓜”的形状也与之相似。鬯字又见于春秋铜鬲的鬯姬即狐姬。第二字不是冉字，冉有毛，像毛冉冉，此字与竹字近。鬯即文献所说的孤竹国。李先生特别从地望上分析孤竹作为商分封的同姓侯国，在今河北卢龙南，“领域应包括很北的地区。孤竹铜器在喀左发现，决不是偶然的”<sup>⑦</sup>。孤竹国所处时代、地域与铜器族徽文字的时代及出土地点都较合拍，其结论具有很强的说服力。

诚然，这些结论均远超前人，但仍有可商榷之处<sup>⑧</sup>，如果不能证明举或孤竹是它们惟一的解释，那么关于它们的考释就没有结束。非常遗憾的是，在我们考释族徽文字时（除了那些比较容易认识的字不需要再作考释外），很难做到这一点，即无法证明自己所作的结论是惟一正确的解释<sup>⑨</sup>。

我们认为，族徽文字是一种表现形式不同于一般商周古文字的特殊的古文字，不能用一般的方法来考释。我们可先回顾一下考释一般商周古文字的方法。如杨树达所归纳的“首求字形之无悟，终期文义之大安，初因字以求义，继复因义而定字。义有不合，则活用其字形，借助于文法，乞灵于声韵，以假读通之”<sup>⑩</sup>。接着杨氏举出不少彝铭来说明他的观点。我们注意到杨氏所举彝铭均为成句的铜器铭文，未涉及族徽文字。而所谓“终期文义之大安”、“借助于文法”，也都是对处于文句中的某一字或词而言。众所周知，只要这一字或词处于某句话中，就可以靠上下文义推定它的内涵。即便无法隶定，但至少可以圈定它的含义范围。1000年来我们一直在用这种方法考释古文字，事实证明是行之有效的。

可是用这种方法考释族徽文字却遇到麻烦，因为族徽文字的表现形式极为奇特：一是具有极强的独立性，往往单独出现在商周青铜器上；二是即便与其他成句、成段的铭文一起出现，也始终保持相对独立。即大多缀于铭文末尾，部分冠于铭首，也有少量处于铭文中间。它的出现仅仅表明这件铜器的族属，而与铭文没有其他意义上，特别是语法上的联系。

由第一点，我们想到大汶口陶器、良渚玉器等史前器物上的刻划符号。由此引出的问题是它们是不是文字？再一个问题是，如果承认它们是文字，那么应该隶定成什么字<sup>⑪</sup>？因为这些刻划符号孤立地出现在器物上，缺乏句子制约，各家的隶定不同，解释的随意性较大。族徽文字出现在古文字成熟期，而且其中有一部分可以通过与甲骨文对照而考释出来。但就其独立性来说，大部分族徽文字与刻划符号有相似之处，因此难以隶定其字形和辨识其音义。

关于第二点，由于族徽文字与其他铭文貌合神离，使得我们无法用一般考释古文字的方法，因形求义循声，依据它在铭文中的位置来确定其词性与含义。所以，自宋代以来，面对族徽文字，学者们每每陷入困惑之中。吴大澂感叹“实难深信，心知其非，不能求其是”<sup>⑫</sup>。

对于族徽文字表现形式的特殊性，由此带来的考释工作的困难，我们应有所认识。就举字和孤竹而言，迄今我们的考释没有超出 20 年前于省吾、李学勤二位先生的成就，

这就是很好的说明。当然，随着《殷周金文集成》的出版，相关资料的搜罗，综合研究能力的提高，应会有新的发现<sup>⑩</sup>。

诚然，我们无法确认一大批商周青铜器族徽文字相当于现今何字，但将其划归为族徽文字，表明对它们的性质已有了大致了解。因此，没有必要把过多的精力放在考释字词上<sup>⑪</sup>。

## 二

商周青铜器族徽文字研究进展缓慢的第二个原因是：族徽文字往往与非族徽文字以联缀形式出现，在我们尚无能力区分哪一部分是族徽文字，哪一部分是非族徽文字时，往往把非族徽文字当作族徽文字看待。同时，除了一部分族徽文字以单字的形式出现外，还有一部分则以复合族徽的形式出现，即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族徽文字以联缀形式出现。关于复合族徽，已有学者发表了很好的意见<sup>⑫</sup>，不再赘述。这里想谈一下族徽文字与非族徽文字的联缀形式问题。最常见的是册字与族徽文字的联缀形式<sup>⑬</sup>。

以往这方面误说较多。如《》，刘心源以为“异册之象”，像两手举册之形；高田忠周确定为斂字的异构；徐中舒以为“爵”字之古文；白川静也主奉册之说，指出“是一种祝祓的仪礼”。于省吾提出它是册斂或斂册两字的古文，即甲骨文“工典其斂”的省语。再如《豆册》，于省吾认为是工册的合文，工读为贡，谓祭祀时贡献简册以告鬼神。推言之，“豆册”的豆乃登之省文，登册乃登进典册之义<sup>⑭</sup>。这里牵涉一个如何看待这种表现形式复杂的族徽文字的问题。人们很容易把它们与一般古文字类比，认为这个复合体是一个会意字，两个部分是相互作用的，即如高田忠周指认为斂字。另一种意见认为它们是合文，但是他们又认为其中包含着有关册典的丰富含义，显然主张册与另一部分文字一旦联缀，就会产生新的意义，这实际上否定了族徽文字的独立性。在分析了大量与册有联缀关系的族徽文字后，可以看出册某或某册只表示某族氏曾担任过作册这一官职，缀上册字以示其出身。

我们注意到，“册”字很少单独出现，如册钺（《岩窟》下2）、册尊（《殷周金文集成》5463，下简称《集成》）；或与日名同出，如册册祖丁角（《集成》8327）、父己册角（《三代》16.44.7）、册父辛爵（《集成》8641）、册父乙卣（《三代》12.48.3）、册作父癸鼎（《集成》2259），例子不多。相反，册字经常与其他族徽文字如天、戈、木、羊、夫、史、丙、舟、守、束、光、告、豆、陆、韦等，联缀出现。假定册是一个具体的族氏名的话，它如此广泛地与其他族徽联缀是无法用复合族徽理论来解释的。因为它显然不可能派生出那些比它更古老的分族来，而那些大族也不可能派生出冠以同一名称“册”的分族。因此，册不是一个具体的族氏名，当它单独出现时，应是册某的省略式。册字有时也可以省略。如山东兗州县磁山区李官村出土的索氏铜器，索父癸卣上带册字，而索父癸爵上不带册字<sup>⑮</sup>，所以实际上带“册”的铜器铭文要比见到的更多些。

何以见得册是作册的省称呢？金文自身证明了这一点：

(1) 作册翩卣铭：“唯明保殷成周年，公锡作册翩鬯贝，翩扬公休，用作父乙宝樽彝。舟册册。”(《三代》13.39.3~4)

(2) 作册般甗铭：“王宜人方无攸，咸。王赏作册般贝，用作父己樽。册。”(《三代》5.11.1)

(3) 作册矢令簋铭：“唯王于伐楚，伯在炎。唯九月既死霸丁丑，作册矢令樽俎于王姜。王姜赏令贝十朋、臣十家、鬲百人。……鸟丙册册。”(《三代》9.27.1)

(4) 作册大方鼎铭：“公束铸武王成王异鼎，唯四月既生霸己丑，公赏作册大白马。大扬皇天尹，大保室，用作祖丁宝樽彝。鸟丙册册。”(《三代》4.20.3~5)

(5) 作册折尊铭：“唯五月王在斥，戊子，令作册折兄(覩)望土于相侯，锡金、锡臣，扬王休。唯王十又九祀，用作父乙樽，其永宝。木羊册册。”(《陕青(二)》第30页)

(6) 丰卣铭：“唯六月既生霸乙卯，王在成周，令丰巵大矩。锡丰金、贝，用作父辛宝樽彝。木羊册册。”(《陕青(二)》第35页)

(7) 痰盨铭：“唯四年二月既生霸戊戌，王在周师录官，格太室即立。司马収右疾，王呼史年册锡……。木羊册册。”(《陕青(二)》第49页)

(8) 寓簋鼎铭：“庚午，王令寓簋省邶田四品，在二月。作册友史锡簋贝，用作父乙樽。羊册册。”(《三代》4.11.2)

以上(1)~(4)显示器主时任官职为作册，而铭尾所缀族徽中有册或册册，此乃册即作册省称的证据。作册矢与作册大为同一家族人，先后担任王朝作册的官职，无疑其家族为作册世家。(5)~(7)乃微史家族四代人作册折、作册丰(折之子)、史墙(丰之子，史官相当于作册，器见墙盘)及痰(墙之子)的铜器，铭尾所缀族徽，是其家族世代为作册的明证。(8)中，寓簋受作册友(右)史的赏赐，其当为作册右史的属下，自然是作册系统的职官，正与族徽相吻合。

此外，还有士上卣铭“唯王大龠于宗周，延饗莽京年，在五月既望辛酉，王令士上眾史寅巵(殷)于成周。……臣辰先册册。”士上是人名，虽未冠以作册头衔，但从他与史寅一起去般见诸侯来看，正属作册职官范围内事，也与他的作册家世相吻合。

综上所述，凡是族徽文字与册或册册联缀出现，表明此氏族为作册世家。而册字如此频繁地与族徽文字联缀出现，形成一种比较稳固的结合模式，表明作册作为一种职官的较高地位。它的具体含义如何，自来争论较多，简要地说，它即是后世意义上的史官，可能职掌的范围要大些。因为它盛行于殷代与西周早中期，至西周晚期渐趋消亡，而我们通常说的史、大史、内史等史官，除了“史”在殷代已出现，其他要晚到西周，况且殷代的“史”也并不是后世意义上的史官，“作册”与“史”有一个并存且交替兴衰的过程。“作册”在殷代与西周早期担任着类似“史”的角色，西周中期开始作册逐渐退出历史舞台，而“史”则日见蜕变，逐渐取代作册的地位<sup>⑯</sup>。

显然，册不是一个具体的氏族族徽，但它与族徽结合，以一种比较稳定的形式出现；又与一般的非族徽文字有别。为了便于区分，我们称这种附加式的非族徽文字为准

族徽文字。

“亚”字是又一个准族徽文字。亚字很少单独出现在铜器上，只有亚乙丁鼎(《贞松》2.10.2)、亚父庚且辛鼎(《三代》3.19.3)、亚鼎(《陕青(一)》176页)、亚父辛爵(《三代》15.23.5)、亚父辛簋(《三代》6.18.6)等少数铜器，且多与日名同出。亚字绝大部分与其他族徽文字如戈、史、醜、冕、𠙴、兽、奚、弌、束、守、舟、光、共、耳、尹、聿、告、受、牧、啟、若、鸟、隻、鱼、覃等联缀出现。

关于亚字的含义，自来争执不一。这里不妨将亚某铜器与册某铜器作个比较。我们注意到二者的异同之处：

其一，相同点是它们都与其他族徽文字结合，而它们本身并不是族徽文字。正如册字，使某一氏族具有曾任作册官职的标识，亚字的附加，推测也应该具有相类似的标识作用。如前所言，作册地位较高，族徽附加册字是一种荣耀，亚字也应如不少学者已经指出的是一种职官，而且是一种地位较高的职官。

其二，不同的是除了一件亚册舟爵(《集成》8780)外，册与亚绝不同时出现在某件铜器上。它们可以分别与戈、史、丙、束、光、告等族徽文字联缀出现，但不会同时与其中的一个族徽文字结合出现。即应理解为当某个氏族拥有作册官衔时，便不能同时拥有亚的官职。考虑到作册的职掌范围近于后来的文官，那么将亚解释成一种与之相对的武官，恐怕还是比较合适的推测<sup>②</sup>。

妇好墓出土的其斝、亚其觚、亚其爵，是为同人之器。亚其可以省作其，推而想之，省去亚的族徽铜器当不在少数，所以“亚”世家的铜器实际上比我们所见到的要多得多。

“子”是又一个准族徽文字。它可以单独使用，如子觚(《集成》6525)、子勺(《集成》09902)、子觯(《小校》5.68.8)、子戈(《集成》10693)、子卣(《三代》12.35.7)、子鼎(《薛氏》6.1)，或与日名一起出现，如子父癸解(《集成》6323)、子祖辛爵(《三代》16.2.10)、子癸簋(《集成》3071)。相对来说，单独出现或与日名联缀的数目要比册、亚多。同时它常以子某的形式出现，如子妥鼎(《三代》2.11.9)、子渔斝(《集成》9174)、子系爵(《三代》15.30.5)、子保觚(《集成》6909)、子殷尊(《小校》5.23.5)、子步祖辛尊(《三代》11.13.6)等。“子”虽然可以单独出现在铜器上，颇像族徽文字，但其实不是族徽文字。首先从上述资料可见，所谓子某者，子妥的妥、子渔的渔、子系的系都是私名，几乎没有见它们曾作为族徽文字单独出现。况且卜辞恒见子某，武丁时就有几十个，显然不能作为氏名来解释。其次，子是商代贵族宗法组织中的一种称谓，作为宗族的族长，身份地位较高，在殷代很多有名的铜器上有“子赏小子”的铭文，一般应为大贵族<sup>③</sup>。如上举的子渔其人，从出土子渔器物的墓葬规格和随葬品的等级来看，可以证明这一点，二者是吻合的。

与册、亚相类似，“子”是一种爵称，一种身份地位的标识，因此器主常将其铸于器上，以显荣耀。“子”单独出现或仅与日名同出，应视为子某的省略式，这与册某、亚某可以径直以亚、册单独出现是一个道理。进入西周之后，“子”也曾缀于一篇铭文

的末尾，如御正良爵（《三代》16.41.2）与寡子卣（《三代》13.37.5~6）。参照鼈士卿父戊尊（《三代》11.32.7），尾末缀有“子黑”的族徽文字，前二器的“子”也应是“子某”的省略式。

### 三

在将准族徽文字册、亚、子与族徽文字区分之后，还必须把所谓私名与族徽分开。因为私名与族名也经常前后联缀在一起，如戈器作季爵（《三代》16.32.2），戈是族徽文字，而第二字究竟是私名，抑或分族族徽，如果不能正确区分，不是将私名误作族徽而视为复合族徽，就是将复合族徽的后一部分——分族族徽视作私名，给考释增添了困难。

根据族徽文字在铜器上出现的形式，可规定出几条检验族徽与私名的标准：

(1) 作为族徽文字，一般多属殷代；如果遇到西周时期才出现的新的族徽文字，应要特别注意甄别。因为自西周早期开始，随着族徽文字的减少，私名大量出现在铜器上。原本是族徽文字与私名联缀出现，但有时往往省略族名，只存私名，且私名都是铭首第一字，很容易被当作族名看待。

(2) 族徽文字出现的次数一般来说要多于私名出现的次数。如果一个所谓的族徽文字只出现过一次，就要特别注意，因为不少私名就只出现一次。

(3) 出现时间比较早的族徽，文字形体相对显得更加象形，与西周早期才出现的许多私名写法有明显的区别。

(4) 早期族徽文字常常以单独形式出现。当然单独出现也未必就是族徽。

(5) 由于族徽文字的独立性较强，因此，当它与其他铭文一同出现时，两者之间有时会保持一定距离，或分铸两处。

(6) 当族徽文字与其他铭文联缀时，除在铭首外，还可能在铭末或铭中。而私名一般都在铭首。

需要注意的是，族徽文字与非族徽文字的含义并非固定不变，随着时代的迁移，一部分非族徽文字的私名也会转化为族徽文字。在商代晚期铜器上，恒见子妥、子渔、子黑、子莽等私名。但到了西周早期，有些子某成了族氏名。前举鼈士卿尊，末尾所缀“子黑”显然是族徽。器主当是子黑的后裔，他以祖上的私名作为新的族氏名。子廟也是私名，其器物有尊（《西清》9.23）、爵（《三代》16.30.3）、卣（《西清》15.3）等。在西周早期，主要是西周中期多缀于铭文末尾，如兽作父乙卣（《白鹤》13）、单作父乙尊（《集成》5920）、翬作祖乙尊（《三代》11.26.8），它成为这些器主的共同的族徽。翬其三卣是殷代有名的青铜器，三器铭尾所缀族徽是亚摸，即其族氏名。20世纪80年代在陕西岐山北郭乡出土了一件亚翬其壘，则显然是将翬其这一原本的私名转化为族氏名了。需要说明的是，怎么衡量私名已经转化为族氏名，还有待进一步研究。

当我们了解了商周青铜器族徽文字特殊的表现形式，并将族徽文字与准族徽文字，

包括私名在内的非族徽文字区分开来后，族徽文字的真实面目就比较清晰了，这有利于族徽文字考释研究工作的开展。

(原载《文物》2000年2期)

### 注 释

- ① 张懋铭：《一千年来的商周青铜器族徽文字研究述评》，待刊。
- ② 吴荣光：《筠清馆金文》。
- ③ 王国维：《观堂集林·说俎下》，中华书局，1959年。
- ④ 丁山：《甲骨文所见氏族及其制度》，中华书局，1988年；郭沫若：《殷周青铜器铭文研究》，科学出版社，1961年。
- ⑤ 白川静：《金文通释·员鼎》，白鹤美术馆，1965年。
- ⑥ 于省吾：《释》，《考古》1979年4期。
- ⑦ 晏琬：《北京辽宁出土铜器与周初的燕》，《考古》1975年5期；李学勤：《试论孤竹》，《社会科学战线》1983年2期。
- ⑧ 张振林：《对族氏符号和短铭的理解》，《中山大学学报》1996年3期；饶宗颐：《甲骨文中的冉与冉虢》，《文物》1998年1期；周萌：《古文字札记二则》，《汉字文化》1990年3期。
- ⑨ 参阅秦建明、张懋铭：《说》，《考古与文物》1984年6期。
- ⑩ 杨树达：《积微居金文说·自序》，科学出版社，1959年。
- ⑪ 参阅郭沫若：《古代文字之辩证的发展》，《考古学报》1972年1期；裘锡圭：《汉字形成问题的初步探索》，《中国语文》1978年3期；裘锡圭：《究竟是不是文字——谈谈我国新石器时代使用的符号》，《文物天地》1993年2期。
- ⑫ 吴大澂：《说文古籀补》。
- ⑬ 张亚初、刘雨：《商周族氏铭文考释举例——摘自〈商周青铜器族氏铭文的资料和初步研究〉》，《古文字研究》第七辑，中华书局，1982年。
- ⑭ 近年来，殷玮璋、曹淑琴二位先生用考古学方法，排比有关铜器，研究上古国族的政治、经济、文化状况，拓宽了族徽文字考释研究的领域。参阅①。
- ⑮ 林沄：《对早期铜器铭文的几点看法》，《古文字研究》第五辑，中华书局，1981年；朱凤瀚：《商周青铜器铭文中的复合氏名》，《南开大学学报》1983年3期。
- ⑯ 有关册、亚的解说，请参阅⑮林沄文；曹定云：《“亚其”考——殷墟“妇好”墓器物铭文探讨》，《文物集刊》第2辑，文物出版社，1980年；曹定云：《“亚弱”、“亚啟”考》，《甲骨文与殷商史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3年。
- ⑰ 于省吾：《释古文字中的籀字和工册、弱册、豆册》，《古文字研究》第十二辑，中华书局，1985年。
- ⑱ 郭克煜等：《索氏器的发现及其重要意义》，《文物》1990年7期。
- ⑲ 张亚初、刘雨：《西周金文官制研究》，中华书局，1986年。
- ⑳ 胡厚宣：《殷代的史为武官说》，《全国商史学术讨论会论文集》，1985年。
- ㉑ 林沄：《从武丁时代的几种“子卜辞”试论商代的家族形态》，《古文字研究》第一辑，中华书局，1979年。

## 释“东”及与“东”有关之字

东（繁体写作“東”）字，甲骨文、金文中常见，有𠂇、𠂈、𠂉诸形。《说文》曰：“东，从日在木中。”“从日在木中”固然可解为日东升于林中，然又何尝不可解为日西坠于林中呢？况𠂇、𠂉二形也与“从日在木中”并不相干，许说谬矣。故近世学者认识到：东字，与西、南、北诸字一样，虽用指方向，但字形本身并不显示方位，仅仅借音而已。

那么，它的初义是什么呢？在甲骨文中，“东”或用指地名，如：“寅于东三小宰”（粹编·四六三），“东受年”（粹编·九〇三）；或用指方向，如：“自东西北逐杏麋，亡哉”（粹编·九五七）。自然，这并非东之初义。因此，几百年来，学者们不断探索。其中徐中舒、丁山谓即𠂇字，唐兰谓即𠂈之异文，颇有见地；然字形虽近，终非一字，东之初义仍然没有确切答案。因为不清楚东字之初义，势必影响到对与东有关之字的认识。我们认为，要考察东字的初义，不能仅就东字进行孤立的研究，应从与东有关的字中去探索。

在甲骨文、金文中，与东有关之字按其特性可归纳为三类：

(1) 表明东是一实物的：由𠂇知东可背负；由𠂈知东可手执；由𠂉知东可由两人抬起之物；由𠂊知东可由斧斤斫、斩之物；由𠂔知东可置放于崖边。

(2) 表明东是一种植物：由𠂇、𠂈、𠂉可知东生长于田、土中。

(3) 表明东是食物的：由𠂇知东可以烧烤，由𠂈、𠂉知东可置于锅里烹煮。

总之，东既生长于土、田之中，而又能为人们所食，自然是植物性食物了。康殷在《文字源流浅说·释例篇》中认为“在周金文的𠂇、𠂈、𠂉、𠂊等字形中则应是像鸟类的胴体形”，如是鸟类的胴体，焉能生殖于土田之中？再说，𠂉像东植于土中，抽枝长叶的形象；𠂇、𠂈、𠂉、𠂊诸形像𠂇在阳光下生长的形态，𠂇字从口乃从日的省文（见于省吾《甲骨文字释林·释量》），丝毫没有鸟类胴体的痕迹。另外甲骨文中有𠂇（前二·十八·四）、𠂈（前七·十二·一）、𠂉（前五·十八·四）、𠂊（后上·十三·四）诸形，均像𠂇植于土中，生长出块茎状东西。在这里，𠂇或作𠂊形，由曹字甲骨文或作𠂈（前二·五·五），重字复成侯钟作𠂈可为证。甲骨文中更有一形作𠂇，维妙维肖地画出东在阳光下生根结实的形象，这是否定“东像是鸟类的胴体形”的佳证。

由上述分析可知，东作为植物性食物，实际上就是农作物，泛指粮食。𠂇、𠂈、𠂉（见《说文古籀补》40页）均是用勺在鼎内勺饭状，因为“饭”这一概念很难形象地表示出来，它或是稻米，或是麦面，或是芋头之类的食物，或为颗粒状，或为粉状，也叫